



##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辞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5月6日收到独立董事刘涛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刘涛先生因为个人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独立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相应职务。刘涛先生辞去独立董事职务后，将不再在本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由于刘涛先生的辞职，使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人数未达到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刘涛先生的该辞职申请将自本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填补其空缺后生效。在此之前，刘涛先生仍将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公司董事会将尽快提名新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在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刘涛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独立公正、勤勉尽责，切实保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为公司规范运作、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在此对刘涛先生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五月八日